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科技网少数股东股权转让优先受让权
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赛智联、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有关材料，上海科技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网”）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科技网 80%股权，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科创集团”）之全资子公司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科投”）持有科技网 20%股权。根据《上海市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管理办法》（沪国资委【2020】1 号），上海科创集团将上海科投持有的科技网 20%股权无偿划转至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电集团”）。因公司不具备划入方主体资格，不存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资格，所以公司放弃此次少数股东股权转让的优先受让权。本次股权划转后，仪电集团持有科技网 20%股权，云赛智联持有科技网 80%股权。

我们对本次股权无偿划转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已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事先与我们进行了沟通，我们亦审阅了相关材料。

二、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损害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进一步聚焦和支持主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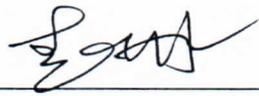
四、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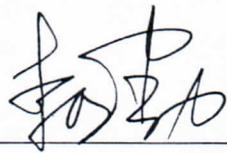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云赛智联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科技网少数股东股权转让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函之签署页)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封松林: 

李远勤: 

董剑萍: 